

## 温岭市卫生健康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送达 公告

王杰（公民身份号码：3412211993\*\*\*\*6282）：你非医师行医一案已调查终结。本局拟对你作出责令停止非法执业活动、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温卫医罚告〔2024〕56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，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局领取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如对上述处罚有异议的，你有权在本告知书送达之日起三日内向本局进行陈述、申辩要求，五日内向本局提出听证要求，逾期视为放弃听证和陈述申辩权利。

温岭市卫生健康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1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